

#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

编号:容41皖RD00002(25)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》的规定,依据特种设备安全技术规范要求,予以使用登记。

使用单位名称:青阳县人民医院

设备使用地点:池州市青阳县芙蓉大道69号青阳县人民医院

设备种类:压力容器

设备类别:氧舱

设备品种:医用氧舱

单位内编号:017

设备代码:241010495202300060

产品编号:YC26-2023-15



登记机关: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
发证日期:2025年05月15日



依据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,应当在定期检验确定的有效期内和技术参数范围内使用。

设备种类: 压力容器

设备类别(品种): 医用氧舱

使用单位: 青阳县人民医院

单位内编号: 017

设备代码: 241010495202300060

登记机关: 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检验机构: 潍坊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

登记证编号: 容41皖RD00002(25)

下次检验日期: 2027年12月31日

使用单位应当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》，建立安全管理制度，制定操作规程，在检验有效期

特种设备。

